

质疑答复函

一、 质疑供应商基本情况

质疑人（供应商）： 广西六道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来宾市兴宾区大剧院 J102 号

二、 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象州县农村综合改革试点试验象州县数字乡村建设项目

质疑项目的编号：LBZC2024-G3-220221-GSZX

收到质疑函日期：2024 年 9 月 29 日

三、 质疑事项及答复内容

我单位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原件落款日期为 2024 年 9 月 29 日）收到现场递交的质疑书原件一份，我公司对质疑人所提出的质疑内容高度重视，针对质疑人所质疑内容和问题，我公司与采购人进行了认真仔细核实，现答复如下：

质疑事项 1：

采购需求表第 3.2 项优质稻生产管理系统服务和仓储过程管理系统服务中多项服务功能要求“支持 PC 客户端、APP”，而在第 5.1 项数字乡村公共服务平台服务中多项服务功能又要求“支持 PC 客户端、小程序”，前后需求出现明显的不一致，影响潜在投标人无法预估投标成本，使投标人无法做出报价。

质疑答复 1：优质稻生产管理系统服务和仓储过程管理系统服务、数字乡村公共服务平台服务为两个不同系统服务的技术实现，它们各自独立，但并不冲突或矛盾。采购的具体内容明确，符合项目的实际需求。你公司的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质疑事项不成立。

质疑事项 2：采购需求表第 9.1 项视频监控服务中：“枪机监控服务及球机监控服务”中的参数“12. 具体数量以实际需求为准。”与其对应的数量“36 项 20 项”出现明显的矛盾冲突。采购数量的不确定，导致潜在投标人无法预估投标成本，使投标人无法做出报价。



质疑答复 2：我公司后续会对相应内容进行调整，请质疑人留意网站公告。

质疑事项 3：评分标准中技术分部分第(3)项实施团队人员分：

“1. 项目经理(1 人)(满分 3 分)

(1) 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得 1.5 分；

(2) 具有 IT 服务项目经理证书，得 1.5 分。

2. 项目实施负责人 1 人(满分 1.5 分)

(1) 具有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得 1.5 分；

3. 项目信息安全负责人 1 人(满分 1.5 分)

(1) 具有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得 1.5 分。

其中“具有 IT 服务项目经理证书”，对投标人存在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质疑答复 3：

我公司后续会对相应内容进行调整，请质疑人留意网站公告。

如质疑人对本质疑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象州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依法提起投诉。

法律依据：

1、《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

2、《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和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令 94 号)

单位名称(公章)：广西桂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0 月 10 日

